证券代码:000757 证券简称:浩物股份 公告编号:2020-18 号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二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八届二十八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或传真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7 日 10:00 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颜广彤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占本公司董事总数的 100%。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关于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的议案》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天津市名路翔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拟与关联方天津市新濠汽车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濠投资")签署《房屋租赁协议》,承租新濠投资租赁的房产,用于开展经营活动。租赁面积为 4,000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租金总额合计为 6,688,800 元。

关联董事颜广彤先生、姚文虹女士、张洪皓先生已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本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9 号)。

二、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向下属公司增资的议案》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内江市鹏翔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江鹏翔")以自有资金增加其六家全资子公司天津市名濠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天津市名路翔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天津市远德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天津市轩德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天津市骏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天津市新濠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累计增资金额 10,300 万元人民币。本次增资完成后,内江鹏翔仍持有上述六家子公司 100%的股权。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本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向下属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20 号)。

特此公告。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000757 证券简称:浩物股份 公告编号:2020-19 号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签订《房屋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下属子公司天津市名路翔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名路翔")拟与关联方天津市新濠汽车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濠投资")签订《房屋租赁协议》,承租新濠投资租赁的房产,用于开展日常经营活动。

2、鉴于新濠投资为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天津市浩物机电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物机电")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新濠投资为本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本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召开八届二十八次董事会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的议案》。关联董事颜广彤先生、姚文虹女士、张洪皓先生已回避表决。

4、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

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借壳上市等,无需经外部其他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名称:天津市新濠汽车投资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颜广彤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4、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0738452046L

6、住所:天津市东丽区一纬路 4 号

7、成立日期:2002 年 4 月 26 日

8、营业期限:2002 年 4 月 26 日至 2052 年 4 月 25 日

9、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向汽车销售业、商业及房地产业投资;房屋租赁;机电产品、五金交电、金属材料(贵重稀有金属除外)、通讯器材、汽车(含小轿车)、汽车配件及装俱、工业电气自动化设备、风力电子产品批发兼零售;汽车技术咨询服务(中介除外);为企业及家庭提供劳务服务(涉外除外);从事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经营的进出口业务;风电及太阳能发电机组电气系统、电气设备、新能源电池、太阳能电池批发兼零售及相关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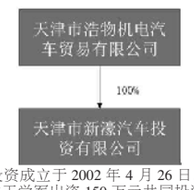

11、历史沿革:新濠投资成立于 2002 年 4 月 26 日,系由深圳市华基耀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350 万元,与王学军出资 150 万元共同投资设立。经过历次增资及股权变更,2006 年 10 月 10 日,深圳市新濠汽车发展有限公司、天津新濠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新濠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分别向天津天物汽车发展有限公司转让 20%、30%、50%股权。2016 年 12 月 31 日,天津天物汽车发展有限公司将新濠投资 100%股权转让给天津市浩物机电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2、主要业务:新濠投资的主要业务为向汽车销售业、商业及房地产业投资;房屋租赁等。

13、财务状况: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新濠投资总资产为 85,676.26 万元,净资产为 25,384.69 万元;2018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 218,512.05 万元,净利润为 2,588.58 万元。

14、关联关系:新濠投资为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浩物机电控制的企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15、经查询,新濠投资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名路翔拟承租新濠投资租赁的房产,租赁面积为 4,000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租金总额合计为 6,688,800 元。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以房屋所在地的市场价格为依据,经名路翔与新濠投资友好协商后达成一致。本次交易的租赁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合同主体

出租方:天津市新濠汽车投资有限公司

承租方:天津市名路翔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二)合同主要条款

1、房屋使用范围及使用期限:

(1)使用范围:新濠汽车同意将租赁的座落于武清区下朱庄的汽车展厅、办公用房及维修车间合计建筑面积 4,000 平方米房屋及房屋外绿化带以内的场地提供给名路翔使用。

(2)使用期限:租期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2、各项费用的约定

双方商定:租赁使用以上房屋,首年及第二年租金均为人民币 2,196,000 元整,第三年租金为人民币 2,296,800 元整。自本协议签订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内,名路翔向新濠投资支付租金。

在使用期内,名路翔因经营办公使用的水、电、暖、电话、环卫、排污、保安各项服务的费用,均按园区内相关计量标准和收费规定,由名路翔自行承担、按时交纳。

名路翔因自身经营需要进行的室内装修改造,须征得新濠投资书面同意并办理相关的审批手续后才可进行施工,所需装修改造费用均由名路翔自行承担。未经新濠投资许可及管理部门审批,名路翔不得擅自拆改原有建筑结构及原有设施。

六、关联交易目的和影响

1、名路翔承租关联方新濠投资租赁的房产,用于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

2、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本公司本期和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会计核算方法无重大不利影响。

七、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0 年年初至披露日,除《房屋租赁协议》项下发生的关联交易外,名路翔未与新濠投资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1)鉴于名路翔与关联方新濠投资签订《房屋租赁协议》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颜广彤先生、姚文虹女士和张洪皓先生须回避表决;

(2)名路翔与关联方新濠投资签订《房屋租赁协议》,可保证名路翔日常经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将《关于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的议案》提交公司八届二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审议。

2、独立意见

(1)名路翔与关联方新濠投资签订《房屋租赁协议》构成关联交易;

(2)关联董事颜广彤先生、姚文虹女士和张洪皓先生已回避表决;

(3)名路翔与关联方新濠投资签订《房屋租赁协议》,可保证名路翔日常经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名路翔与关联方新濠投资签订《房屋租赁协议》。

九、备查文件

1、八届二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房屋租赁协议》;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000757 证券简称:浩物股份 公告编号:2020-20 号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下属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内江市鹏翔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江鹏翔")以自有资金增加其六家全资子公司天津市名濠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天津市名路翔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天津市远德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天津市轩德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天津市骏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天津市新濠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累计增资金额为 10,300 万元人民币。本次增资完成后,内江鹏翔仍持有上述六家子公司 100%的股权。

2、本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召开八届二十八次董事会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下属公司增资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的相关规定,本次内江鹏翔向下属公司增资事项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内江鹏翔向下属公司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借壳上市等。

二、增资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出资方式

内江鹏翔以自有资金 10,300 万元人民币增加其六家下属子公司的注册资本。

(二)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增资前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住所	股权结构
天津市名濠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杨扬	3,000 万人民币	汽车(小轿车除外)销售;汽车配件、汽车装具批发兼零售;汽车技术咨询服务;小型客车整车修理、总成修理、整车维护、小修、维修救援、专项修理和维修竣工检验;东风日产品牌汽车销售;代办机动车行车证、驾驶证登记及年检手续;旧机动车销售及业务咨询;财产损失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责任保险;劳务服务;汽车租赁;进口日产品牌汽车销售;厨房设备、工艺美术品、办公用品、计算机、电子产品、体育用品、服装、日用百货、家用电器、通讯器材批发兼零售;中水洗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北辰区宜兴埠新宜白大道	内江鹏翔持有其 100%股权
天津市名路翔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杨扬	2,000 万人民币	东风日产品牌汽车销售,小型客车整车修理、总成修理、整车维护、小修、维修救援、专项修理、维修竣工检验、汽车配件、汽车装饰用品、金属材料、化工产品、机械设备及配件、五金产品、纺织品、木材、润滑油、金属制品、仪器仪表、厨房设备、汽车检测设备、工艺美术品、办公用品、家具、计算机软件及外围设备、电子产品、体育用品、服装、日用百货、家用电器、通讯器材批发兼零售,代办机动车行驶证、驾驶证及年检手续,劳动服务,汽车租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计算机及外围设备、电子产品维修,车务信息咨询,二手车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天津市武清区下朱庄街富民路 8 号 319 室 -2(集中办公区)	内江鹏翔持有其 100%股权
天津市远德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杨扬	1,100 万人民币	上海大众品牌汽车销售;旧机动车交易及咨询服务;汽车配件、轮胎、汽车装饰用品零售兼批发;汽车保养技术咨询服务;汽车租赁;小型客车整车修理、总成修理、整车维护、小修、维修救援、专项修理、维修竣工检验;劳务服务(涉外劳务除外);金属材料、农用机械设备、机电产品、五金交电、纺织品、木材、润滑油脂、金属制品、建筑材料、仪器仪表、厨房设备、汽车配件、汽车检测设备、工艺美术品、办公用品、办公家具、计算机软件、计算机及外围设备、电子产品、机械配件、日用百货、家用电器、通讯器材、食品批发兼零售;机械设备租赁;商品信息咨询;机械设备、计算机及外围设备、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汽车检测设备维修;从事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经营的进出口业务;烟零售;代办车务手续;拖车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北辰区北辰道 2 号	内江鹏翔持有其 100%股权
天津市轩德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杨扬	1,100 万人民币	SKODA(斯柯达)品牌汽车销售;汽车零配件、轮胎、汽车装饰用品批发兼零售;汽车保养技术咨询服务;小型客车整车修理、总成修理、整车维护、小修、维修救援、专项修理、维修竣工检验;劳务服务(不含涉外劳务);旧机动车交易服务;建筑材料、金属材料、化工产品(危险品及易制毒品除外)、农用机械、机电产品(小轿车除外)、五金交电、纺织品、木材、矿产品、润滑油脂、金属制品、轻工材料、仪器仪表、厨房设备、工艺美术品(年画除外)、办公用品、办公家具、文化用品、日用百货、家用电器、通讯器材、花卉、食品、食用农产品(蔬菜、水果、粮食、肉类、蛋类、水产品)批发兼零售(含互联网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除外);烟零售;机械设备租赁;商品信息咨询服务;机械配件、工程机械、电子仪器、汽车检测设备维修;汽车清洗服务;汽车租赁;代办车务手续;汽车道路救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西青经济开发区大寺高新技术产业园储源道 5 号	内江鹏翔持有其 100%股权
天津市骏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杨扬	1,000 万人民币	汽车及配件的销售;机械、电子设备、摩托车、汽车配件、金属材料(贵重稀有金属除外)、化工轻工材料(化学危险物品及易制毒品除外)、汽车装俱、农用机械、办公电器、家具、五金、通信设备、电子产品、服装、劳保用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纸制品、文具、办公设备、食品(仅限预包装食品)批发兼零售、代购代销;机械设备租赁;为企业及家庭提供劳务服务;汽车维护、汽车大修、总成大修、专项修理;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二手车收购、销售;代办车务手续;保险兼业代理业务(以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许可证核定内容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汽车园中路 24 号	内江鹏翔持有其 100%股权
天津市新濠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杨扬	3,000 万人民币	汽车(含小轿车连锁经营)及其配件、装具批发兼零售、相关技术咨询服务(中介除外);二手车销售(新车除外)及业务咨询;小型客车整车修理、总成修理、整车维护、小修、维修救援、专项修理和维修竣工检验;东风日产品牌汽车销售;为企业及家庭提供劳务服务;兼业代理财产损失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责任保险;机电产品、机械设备、日用百货、家用电器、服装批发兼零售;烟零售;汽车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天津市东丽开发区一纬路 4 号	内江鹏翔持有其 100%股权

(三)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状况

1、增资对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天津市名濠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635.96	9,966.60	669.36	31,682.68	-650.75
天津市名路翔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7,883.85	7,345.84	538.01	16,270.04	45.92
天津市远德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1,185.01	10,427.21	757.80	26,954.01	337.94
天津市轩德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5,251.96	4,365.14	886.82	12,617.34	364.43
天津市骏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731.11	3,078.35	652.76	8,007.25	128.31
天津市新濠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8,472.87	8,991.24	-518.37	27,110.77	-435.89

2、增资对象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天津市名濠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9,585.46	8,119.86	1,465.60	17,501.84	-351.60
天津市名路翔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7,807.96	5,939.74	1,868.21	11,367.88	-148.27
天津市远德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7,759.08	6,355.91	1,403.17	19,488.84	-35.63
天津市轩德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6,188.93	5,229.33	959.59	10,769.30	72.77
天津市骏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705.72	3,023.48	682.24	5,623.88	29.48
天津市新濠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8,643.72	6,843.07	1,800.65	12,965.18	-125.05

三、对外投资的主要内容

1、增资明细:

单位:万元

增资对象	原注册资本	增资金额	增资后的注册资本
天津市名濠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000	2,000	5,000
天津市名路翔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00	1,000	3,000
天津市远德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100	1,900	3,000
天津市轩德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100	1,900	3,000
天津市骏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0	1,500	2,500
天津市新濠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3,000	2,000	5,000

2、资金来源:内江鹏翔自有资金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本公司的影响

内江鹏翔为上述六家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可降低其资产负债率,提升融资能力,保证其业务正常运转,改善其财务结构,提高内江鹏翔的整体盈利能力。内江鹏翔本次对其六家下属子公司增资完成后,将进一步提升其经营能力,并增强企业资本实力及竞争力,有助于其未来发展。同时,本次增资事项不会对本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八届二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605 证券简称:姚记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9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概述

2020 年 1 月 16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荟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荟知科技")与北京快手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快手广告")签署了《快手 2020 年度大客户代理商广告发布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双方同意在快手广告市场领域结成合作伙伴关系,快手广告授权荟知科技为 2020 年度【大客户】代理商,荟知科技委托快手广告在其平台为荟知科技的客户提供广告投放和推广服务。公司为了支持全资子公司的发展经营,拟为荟知科技与快手广告合作业务中提供不超过 3,000 万元授信额度的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荟知科技成立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嘉定区真南路 4268 号 2 幢 J9352 室,法定代表人为金松,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人民币,主要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调查,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被担保人荟知科技因成立时间较短,暂无相关财务数据。

3、资信情况

荟知科技是公司全资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事项的发生时间:保证合同的签署时间

2、担保方(保证人)名称: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乙方)

被担保方(债务人)名称:上海荟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债权人名称:北京快手广告有限公司(甲方)

3、保证担保范围

(1)乙方在 3,000 万元(大写:叁仟万圆整)金额范围内就被保证交易下产生的债务人对甲方的应付货款、滞纳金、利息、逾期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甲方实现债权的费用(以下简称"主债务"),向甲方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独立的连带责任保证,保证债务人履行被保证交易并按期偿付其因此所产生的对甲方的债务。

(2)乙方在金额范围内就被保证交易项下的主债务向甲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当债务人未按被保证交易约定偿付主债务,或债务人出现可能导致其无法按时偿付主债务时,包括但不限于财产状况恶化、转移财产、被申请或宣告破产、受到重大行政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无论甲方对主债务是否拥有其他担保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或者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甲方无须先行向债务人追偿,即有权直接要求乙方清偿主债务。乙方同意在接到甲方书面索款通知后 15 日内清偿上述款项。

(3)乙方将保证金额范围内以公司财产提供保证,乙方提供的财产包括但不限于任何动产、不动产、股权、期权、债权。如果甲方要求,乙方承诺在符合深交所信息披露要求条件下提供单位存款账户、财产清单、相关财产的权属证书或证明以及其他能反映乙方经营情况及资信情况的财务报告、财务报表或甲方所要求的其他资料。如果甲方要求,乙方承诺在保证金额范围内无条件提供其他形式的担保(包括但不限于抵押、质押)并无条件配合签署相关文件和办理手续,并承诺在甲方要求之日起叁拾(30)日内或甲方要求的其他时间办理完成相关财产的抵押或质押登记手续。

4、保证方式: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5、保证期间:直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二年】。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荟知科技提供担保,是为了支持子公司的持续发展,解决其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需求,有利于满足其经营发展需要。荟知科技信用状况良好,故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担保的相关事项、工作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担保事项是为满足全资子公司正常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子公司的经营和发展。相关担保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形。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全资子公司持续经营的正常开展。作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海荟知科技的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

七、截至信息披露日累计对外担保和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度为 0 元;公司对子公司累计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2.98 亿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会计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的 16.57%。除前述为公司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没有为股东、股东的控股子公司、股东的附属企业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无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内的对外担保事项,无逾期担保事项。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7 日

证券代码:002605 证券简称:姚记科技 公告编号:2020-040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核算方法发生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核算方法发生变更的议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计核算方法发生变更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核算方法变更的概述

1、会计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

公司 2014 年投资上海细胞治疗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细胞公司"),持有其 22%的股权,细胞公司董事会成员共 5 名,姚记公司委派了一名董事,参与投后管理,姚记公司整体的战略定位为"大娱乐、大健康"。由于 2019 年细胞公司引进了新的战略投资者,融资规模 9.25 亿元,融资完成后,公司持有细胞公司 14.2119%的股权,董事会成员共 12 名,由于公司没有医疗生物的专业人员参与投后管理,之后参与投后管理的人员对细胞公司的决策影响较低。

2020 年 3 月,经公司管层讨论,公司自 2018 年开始逐步转型互联网游戏版块,目前互联网游戏版块的营业收入和贡献的利润均已超过 50%,并考虑更换行业分类,认为对参与细胞公司投后管理的历史使命已经结束,公司需要更多地专注于互联网游戏相关业务板块,决定不再参与对细胞公司投后管理,撤回董事并放弃派出董事的资格。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持有细胞公司 14.2119%的股权,因不再拥有细胞公司董事会席位,且持股比例低于 20%,公司对细胞公司失去了重大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方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2、变更前采用的核算方法

本次变更前,公司对细胞公司股权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列报,并按权益法进行计量。

3、变更后采用的核算方法

本次变更后,公司对细胞公司股权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进行列报,并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4、变更日期:2020 年 3 月 31 日

5、会计核算方法的主要内容

财政部于 2017 年 9 月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根据该准则原文条款:

第三章第十六条:企业应当根据其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一)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第十七条: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应当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一)企业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二)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第十八条: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应当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一)企业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二)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第十九条:按照本准则第十七条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按照本准则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因公司管理细胞公司股权的业务模式决定了产生现金流量的来源是出售细胞公司股份,不符合第十七和第十八条的规范,适用于第十九条。此外,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中对企业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是否属于交易性的判断,公司持有细胞公司股权的目的是具有交易性的

综上,公司对细胞公司的投资原采用权益法核算变更为无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公司讨论决定采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科目核算,在丧失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后续计量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

二、会计核算方法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变更时(2020 年 3 月 31 日)细胞公司股权公允价值与该时点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它综合收益、资本公积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因该项权益工具投资确认和计量的核算方式变化,相应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约人民币 5.10 亿元。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对细胞公司持股比例低于 20%,且公司在细胞公司不具有董事席位,公司对细胞公司不构成控制,亦不构成重大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相关规定,公司将细胞公司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是合理的,能更加准确的反映公司对细胞公司股权投资的会计核算情况。

四、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会计核算方法是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计核算方法变更已履行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慎核查,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对细胞公司会计核算方法进行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已履行的表决、审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核算方法的变更。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7 日

证券代码:002605 证券简称:姚记科技 公告编号:2020-041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 日以电子邮件、现场送达和传真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7 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 7 名,实际参会董事 7 名,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的通知时限,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姚朔斌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审议和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为了支持全资子公司的发展经营,降低全资子公司的融资成本,拟为上海荟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与北京快手广告有限公司合作业务中提供不超过 3,000 万元授信额度的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会计核算方法发生变更的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0 年 3 月,经公司管理层讨论,公司自 2018 年开始逐步转型互联网游戏版块,目前互联网游戏版块的营业收入和贡献的利润均已超过 50%,并考虑更换行业分类,认为对参与上海细胞治疗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细胞公司")投后管理的历史使命已经结束,公司需要更多的专注于互联网游戏相关业务板块,决定不再参与对细胞公司投后管理,撤回董事并放弃派出董事的资格。公司持有细胞公司 14.2119%的股权,因不再拥有细胞公司董事会席位,且持股比例低于 20%,公司对细胞公司失去了重大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方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会计核算方法发生变更的公告》。)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全资子公司启东姚记扑克实业有限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向江苏启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 3,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三年。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7 日

证券代码:002605 证券简称:姚记科技 公告编号:2020-042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1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2020 年 4 月 7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目前监事会共有 3 名监事,实到 3 名,经参会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监事会的通知时限。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万永清主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本次担保的相关事项、工作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担保事项是为满足全资子公司正常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子公司的经营和发展。相关担保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会计核算方法发生变更的议案》,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变更会计核算方法是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计核算方法变更已履行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会计核算方